

证券代码：300320

证券简称：海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22

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3,34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25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.125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1.1875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.000000股，合计转增股本160,008,000股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875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625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33,34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93,348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年6月10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年6月11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5年6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

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5年6月1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6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6月11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公积金转股（增加）	数量	比例
一、限售流通股（或非流通股）	26,132,618	19.60%	31,359,142	57,491,760	19.60%
高管锁定股	26,132,618	19.60%	31,359,142	57,491,760	19.60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07,207,382	80.40%	128,648,858	235,856,240	80.40%
人民币普通股	107,207,382	80.40%	128,648,858	235,856,240	80.40%
三、股本总数	133,340,000	100%	160,008,000	293,348,000	1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293,348,000股摊薄计算，2014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0.28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云顾路585号公司证券办公室

咨询联系人：胡蕴新、周萍虹

咨询电话：0510-86900687

传真：0510-86221558

九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公告；

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配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四日